

車繞道而行，費時費力。因此本席爰提案要求交通部研擬國道彈性開放措施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簡東明

連署人：鄭天財 廖國棟 孔文吉 高金素梅 李桐豪

陳鎮湘 詹凱臣 許淑華 羅明才 江惠貞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四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貴敏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貴敏：（13 時 55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陳委員鎮湘、詹委員滿容、楊委員瓊瓔等 17 人，鑑於智慧科技時代，網路快速發展，手機行動裝置日趨普遍，日常生活中，常有民眾收到含有惡意連結之詐騙簡訊（例如：宅急便通知、電費通知及快遞簽收單等）誘使民眾點擊，而有額外之費用或支出。更有民眾因該連結或下載應用程式（Application），致手機當機或遭植入惡意程式，甚或訊息及個資等資訊因而外流等情事。凡此種種，可能涉嫌觸犯「詐欺罪」、「妨害電腦使用罪」或違反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等情。爰建請行政院及相關單位，加強宣導並提出具體防治措施，以保障民眾之權益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第四案：

本院委員李貴敏、陳鎮湘、詹滿容、楊瓊瓔等 17 人，鑑於智慧科技時代，網路快速發展，手機行動裝置日趨普遍，日常生活中，常有民眾收到含有惡意連結之詐騙簡訊（例如：宅急便通知、電費通知及快遞簽收單等）誘使民眾點擊，而有額外之費用或支出。更有民眾因該連結或下載應用程式（Application），致手機當機或遭植入惡意程式，甚或訊息及個資等資訊因而外流等情事。凡此種種，可能涉嫌觸犯「詐欺罪」、「妨害電腦使用罪」或違反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等情。爰建請行政院及相關單位，加強宣導並提出具體防治措施，以保障民眾之權益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智慧科技時代，網路快速發展，手機行動裝置日趨普遍，日常生活中，常有民眾收到含有惡意連結之詐騙簡訊（例如：宅急便通知、電費通知及快遞簽收單等）誘使民眾點擊，而有額外之費用或支出。

二、此外，亦有民眾因該連結或下載應用程式（Application），致手機當機或遭植入惡意程式，甚或訊息及個資等資訊因而外流等情事。

三、惟查，寄送詐騙簡訊獲取利益及植入惡意程式盜用手機個資等情事，可能已觸犯《刑法》第 339 條「詐欺罪」、第 358 條「妨害電腦使用罪」或違反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等情。

四、爰建請行政院及相關單位，加強宣導並提出具體防治，以保障民眾之權益。

提案人：李貴敏 陳鎮湘 詹滿容 楊瓊瓔

連署人：江惠貞 孔文吉 王育敏 陳淑慧 陳根德

陳碧涵 詹凱臣 鄭汝芬 邱文彥 簡東明